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邀請。本公佈概不構成在美國或出售證券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證券之要約。證券未曾且將不會根據 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地區的證券法登記。因此，除非獲豁免遵守或交易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僅可依據證券法項下的 S 規例在離岸交易中發售及出售，且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本公佈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派發。證券不會於美國境內公開發售。

## **TREASURE GENERATOR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作為發行人)

**於 2021 年到期 4.75% 擔保票據**

(股份代號：5709)

由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ITC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作為擔保人)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

### **購回及註銷部分票據**

本公佈乃由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Treasure Generator Limited（「發行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7.48(a) 條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及發行人日期為2016年10月14日之公佈，內容有關發行人發行的200,000,000美元於2021年到期4.75%擔保票據，並由本公司作出擔保（「票據」），以及(ii)本公司及發行人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於截至2020年11月18日（「上次日期」）止購

\* 僅供識別

回本金總額為20,720,000美元之票據，佔最初發行的票據本金金額約10.4%。

自上次日期起至2021年4月15日止，本金總額為9,600,000美元之票據（佔最初發行的票據本金金額約4.8%）（「購回票據」）已獲進一步購回。所有購回票據已經或將獲註銷。

截至2021年4月15日止，已購回之票據本金總額為30,320,000美元，佔最初發行的票據本金金額約15.2%。於註銷購回票據後，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金額將為169,680,000美元。

承董事會命  
**Treasure Generator Limited**

董事  
張漢傑

承董事會命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漢傑

香港，2021年4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發行人之董事為張漢傑先生、陳佛恩先生和張志傑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主席)、張志傑先生(董事總經理)、陳耀麟先生、黃禮順先生、林秀鳳女士(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陳佛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禮謙，GBS, JP (副主席)、陳百祥先生、葉瀚華先生

本公佈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